

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（一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友讯达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公司名称以当地主管机关最终核准登记为准，以下简称：“东莞友讯达”）。

（二）投资的审批程序

2018年9月25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东莞市友讯达科技有限公司（公司名称以当地主管机关最终核准登记为准）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5,000万元

注册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

经营范围：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；智能仪表信息采集系统软件研发和系统集成；无线物联网的软件研发和系统集成；电子产品、通讯产品、电力无线自

动抄表系统、远端监控系统的批发兼零售；智能电表、智能水表、智能气表、智能热表的研发及批发兼零售；无线物联网核心网络及辅助设备的研发及批发兼零售；电力配网设备、计量自动化系统及相关设备、低压成套设备的批发兼零售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（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）。（以当地主管机关最终核准为准）

出资方式：自有资金

股权结构：本公司持有100%股权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公司实际运营的需要，公司拟新设全资子公司东莞友讯达旨在拓展公司的发展空间，充分享受地域性优惠政策降低成本，进一步实现产业化布局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及整体盈利能力，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，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性发展。

2、潜在风险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，具有不确定性，东莞友讯达成立后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管理风险、经营风险、市场风险等，公司将按照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，根据实际情况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，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东莞友讯达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将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公司的产业化基地布局，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提升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25日